

证券代码：000933

证券简称：*ST神火

公告编号：2017-025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方案已经董事会第六届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方案已经董事会第六届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7 年 5 月 4 日（星期四）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 年 5 月 3 日 15:00 至 2017 年 5 月 4 日 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5 月 4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 年 5 月 3 日 15:00 至 2017 年 5 月 4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4月28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7年4月28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 17 号公司本部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一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提案二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提案三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提案四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提案五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提案六	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提案七	关于调整部分子公司 2017 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
提案七中事项(一)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提案七中事项(二)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神火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提案七中事项(三)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提案七中事项(四)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神火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提案七中事项(五)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提案七中事项(六)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神火国贸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提案七中事项(七)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神火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提案七中事项(八)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商丘阳光铝材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提案八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提案八中事项(一)	关于公司2017年度向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铝产品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提案八中事项(二)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商丘铝业分公司采购电力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提案八中事项(三)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材料、销售物资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提案八中事项(四)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接受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劳务有限公司劳务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提案八中事项(五)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上海神火铝箔有限公司销售铝材产品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提案九	关于 2017 年度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提案十	关于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提案十一	关于改聘 2017 年度审计中介机构及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提案十二	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提案十二中议题(一)	董事候选人李炜先生
提案十二中议题(二)	董事候选人崔建友先生
提案十二中议题(三)	董事候选人齐明胜先生
提案十二中议题(四)	董事候选人石洪新先生
提案十二中议题(五)	董事候选人程乐团先生
提案十二中议题(六)	董事候选人张文章先生
议案十三	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提案十三中议题(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严义明先生
提案十三中议题(二)	独立董事候选人曹胜根先生
提案十三中议题(三)	独立董事候选人翟新生先生
提案十三中议题(四)	独立董事候选人马萍女士
议案十四	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提案十四中议题(一)	监事候选人孙公平先生
提案十四中议题(二)	监事候选人左素清女士
提案十四中议题(三)	监事候选人王启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备注：

1、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11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17-011)、《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17-012)、《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13)、《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告编号：2017-014)、《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告编号：2017-015)、《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17-016)、《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7-017)、《关于调整部分子公司 2017 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公司关于 2017 年度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公司关于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关于改聘 2017 年度审计中介机构及年度审计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17-023)。

2、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提案八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应回避表决，其所持股份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4、上述提案中，提案七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均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5、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6、“提案十二”为差额选举董事事项，在六名候选人当中按得票多少选举产生 5 名董事，选票超过 5 名的为无效票；“提案十三”为等额选举独立董事事项；“提案十四”为差额选举监事事项，在三名候选人当中按得票多少选举产生 2 名监事，选票超过 2 名的为无效票。“提案十二”、“提案十三”、“提案十四”均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在提案十二中，累积投票的总票数以不超过其所持股份的 5 倍为限，超过的为无效票；在提案十三中，累积投票的总票数以不超过其所持股份的 4 倍为限，超过的为无效票；在提案十四中，累积投票的总票数以不超过其所持股份的 2 倍为限，超过的为无效票。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
4.00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调整部分子公司 2017 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7.01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7.02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神火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7.03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7.04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神火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7.05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7.06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神火国贸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7.07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神火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7.08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商丘阳光铝材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8.01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铝产品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2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商丘铝业分公司采购电力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3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材料、销售物资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4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接受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劳务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5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上海神火铝箔有限公司销售铝材产品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 2017 年度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11.00	关于改聘 2017 年度审计中介机构及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2.00	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5）人
12.01	董事候选人李炜先生	√
12.02	董事候选人崔建友先生	√
12.03	董事候选人齐明胜先生	√
12.04	董事候选人石洪新先生	√
12.05	董事候选人程乐团先生	√
12.06	董事候选人张文章先生	√
13.00	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4）人
1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严义明先生	√
1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曹胜根先生	√
1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翟新生先生	√
13.04	独立董事候选人马萍女士	√
14.00	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应选人数（2）人
14.01	监事候选人孙公平先生	√
14.02	监事候选人左素清女士	√
14.03	监事候选人王启先生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登记方式：电话、传真或邮件

登记时间：2017 年 5 月 3 日-4 日 14:30 以前的正常工作时间

登记地点：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 17 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的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以及证券公司出具的持股证明；股东代理人应持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证券公司出具的持股证明及本人的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应持有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及本人的身份证明。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南省永城市东城区光明路 17 号

联系人：李元勋 肖 雷
联系电话：0370-5982722 5982466
传真：0370-5180086
电子邮箱：shenhuogufen@163.com

3、会议费用：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933
- 2、投票简称：神火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提案十二、十三、十四）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5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3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5月4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备查文件

公司董事会第六届十五次会议决议。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1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范围和对每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			
4.00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调整部分子公司 2017 年度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8)			
7.01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省许昌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7.02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神火兴隆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7.03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7.04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神火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7.05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新疆神火煤电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7.06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河南神火国贸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7.07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神火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7.08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商丘阳光铝材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8.01	关于公司2017年度向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销售铝产品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2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河南神火集团有限公司商丘铝业分公司采购电力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3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河南神火集团新利达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材料、销售物资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4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接受河南神火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劳务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8.05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上海神火铝箔有限公司销售铝材产品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 2017 年度继续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10.00	关于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				
11.00	关于改聘 2017 年度审计中介机构及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差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2.00	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5）人			
12.01	董事候选人李炜先生	√			
12.02	董事候选人崔建友先生	√			
12.03	董事候选人齐明胜先生	√			
12.04	董事候选人石洪新先生	√			
12.05	董事候选人程乐团先生	√			
12.06	董事候选人张文章先生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3.00	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4）人			
13.01	独立董事候选人严义明先生	√			
13.02	独立董事候选人曹胜根先生	√			
13.03	独立董事候选人翟新生先生	√			
13.04	独立董事候选人马萍女士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差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4.00	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应选人数（2）人			
14.01	监事候选人孙公平先生	√			
14.02	监事候选人左素清女士	√			
14.03	监事候选人王启先生	√			

委托日期：2017 年 月 日，授权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